

A large, dense, multi-colored scribble in shades of red, orange, blue, and yellow forms a central background for the title. A thin, dark, curved line sweeps across the page from the top left towards the bottom right.

给
鲁智深先生
的
一封信

庄因 著

庄因著

给鲁智深先生的一封信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给鲁智深先生的一封信/庄因著. - 沈阳:辽宁教育出版社,2001.5

ISBN 7-5382-6004-8

I. 给… II. 庄… III. 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9698 号

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)

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 字数:84 千字 印张:4½

印数:1—3 000 册

2001 年 5 月第 1 版

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王之江 胡大为 责任校对:李守勤

封面设计:杜 江

定价:9.00 元

目 录

- 1 给鲁智深先生的一封信
- 8 文人与梦
- 14 母亲的手
- 19 消夜和其他
- 24 侍亲三事
- 28 飘泊的云
- 34 鱼事记余
- 39 珠玉在盘
- 42 洗澡
- 46 走过从前
- 51 一片冰心
- 57 十亿零一
- 62 年的影子
- 67 晒太阳记
- 72 牙齿穿鞋
- 75 缘
- 79 小事拼盘

84	乡关
89	谈色色变
96	排队琐谈
104	“握箸待助”说
111	杯
115	男为悦己者容
120	广告
123	箱中日月
129	梦·蝉·故乡
136	俗人俗语

给鲁智深先生的一封信

智深先生台鉴：

提笔给您写这封信之前，我的确踌躇了一段时间，来考虑一个先决问题：究应用哪种文体来写？白话呢？还是咬文嚼字，来上一大堆的之、乎、者、也、矣、耶、欤、焉、哉、夫……呢？先是以为，既然您生在有宋一代，少说也七八百年了，为了对您表示礼敬起见，该用您所熟悉的，当时通行的书信体。然则，终觉我自己距离那个时代，已是极其遥远的了。生而为现代人，仍以我们现在通用的文体来写才好，才对。这样，您也可以勉为其难，跟上时代，总不能让自己永远停留在一个三从四德的时代罢！因此，对于我信中所用的词汇、语法和观念，您如有疑难之处，请移玉下山，乘华航飞机来台湾台北市南港区胡适纪念馆跟胡适先生请教（下榻圆山大饭店，顺便畅游宝岛，了解一下民生乐利的情形）。适之先生是我们景仰的白话运动主将，一代导师，相信他那样具有新思想，开风

气的儒雅学者，一定会乐意为您解惑的。当然，您或许也知道，在台湾，有的大学中国文学系的教授中，十年前（现在是否如此我不确知）竟也仍有规定研究生于撰写论文时，非用之乎者也不可，开倒车的糟老夫子们，这岂非问道于盲？但是，您得明白，我们现在大学入学考试阅卷，已经进步到用电子计算机了，夫子们只能掩门垂泪，仰天太息，自知岁月无情，不能“文起八代之衰”了。

其实，哪个国家，哪个朝代，哪个社会，没有颀颀的卫道之士？就连有宋一代，那具有现代头脑，却生不逢时的王拗相公安石先生，一力要“砸破冰块”，搞出新点子，很有乘了破冰船向北极探险的豪勇，不是也栽在一大批如冰山般的老顽固手里了吗？

话说远了。智深先生，我对您真由衷地心仪已久了。自从小学时期，一知半解第一次手捧着未经标点的古本《水浒》起，到现在不惑之年，可以读英文翻译本的《水浒传》，您的那种爽朗厚实，心直口快的个性，实话实说，毫无保留的作风，一向让我倾慕而复感慨万千。我们的社会，太缺少像您这样有正义感，单刀直入的“粗”人了，而太多想做、学做“及时雨”宋公明那样的“细”人了。惟因大家都明哲保身，靠后站，您反而成为“不晓事”的了。大家都打太极拳，谁也不愿像您那样莽撞，先骂一声“直娘贼”，然后抡起那六十二斤重的家伙，让别人“先吃我三百禅杖”的。不谈别的，偷着吃肉吃酒的出家人，现在仍多得是（十余年前，我在台湾一个寺庙参观，就曾亲耳听见方丈内传出收音机广播流行歌曲“妹妹我爱你”的音乐，

而居然还有和尚跟着哼唧的),这都不合“三皈五戒”的,但是,谁又像您那般明目张胆,在山下大嚼蒜泥香肉,豪饮数坛之后,“吃不了兜着走”,怀中犹揣了一只狗腿,重返佛门五台山,发挥大乘佛法精神,去普渡众“僧”呢?出家人不打诳语吗?话说得好,您饿得头晕眼花,可是“瓦官寺”的三个住持老和尚,就昧着佛心,瞒着一大锅粟米粥,不把予你吃哩!

金圣叹先生认为您是一百单八个梁山好汉中,“心地厚实”,“论粗卤处有些粗卤,论精细处他也甚是精细”的“上上人物”,确是持平之论。说起来,您比起贵友,“一片天真烂漫,到底看他意思便是山泊中一百七人,无一个入得他眼”(金批),总是浊气上升,手持两把大斧,总是“杀得兴起”;不问青红皂白,死心塌地效忠大哥宋江的李逵,委实高出太多了。(圣叹先生竟也把李逵归为上上人物,并且说“孟子富贵不能淫、贫贱不能移、威武不能屈,正是他好批语”,未免太抬爱——这也是我们现社会一大毛病——了,太对您不公了。未免使真的大丈夫气短,无地自容了。)老实说,我们的社会,在全民的努力之下,正朝向灿烂的开放民主大道迈进,我们需要的,不是是非不辨、有勇无谋、四肢发达而头脑简单、一片天真烂漫如黑旋风那样的人;而是需要像您,粗中有细、敢作敢为、有胆有识、机智又兼具幽默感的人!智深先生,我不懂奉承,也不善阿谀,我是实话实说,这也就是我说对您“心仪已久”的缘故。

智深先生,对于您的为人,我向素很敬佩。您路见不

平，挺身而出，争在一个“义”字，固是大丈夫英雄本色。然则，在行“义”的作为（处理）与程度上，似仍有其分际原则。关于这一点，我以一个受过现代教育的后进知识分子的身份，愿冒大不韪，诚恳地提出来，希望可以跟您心平气和地研究研究。倘若在观点上及措辞上有渎冒之处，还望海涵则个。同时，我愿敬备上好洋酒，好大肥狗，请您开开洋荤，以为谢罪。

“义”，是我们中华文化历来重视的传统。改朝换代，忠臣孝子，不但旨在将其发扬光大，且善恶、忠奸、是非、据以辨，社稷借以立，人心得以系，道德凭其张，风气据以振。然则，至少有两方面，我认为在厉行倡导上，有其值得注意之处。第一，行“义”的对象，大者如国家、民族，细者如个人，倘若“义”的观念根本不存在于某一民族文化中，具体些说，倘若为一社会中人生活行为所排斥或阙如，我们是否仍有讲“义”的必要？比方说，美利坚合众国，这个我已经生活了十多年的社会，功利、现实，人们的日常词汇中并没有义这个字。美国人讲“是”“非”，但“是非”仅据有无现实利益而定，我们认为“义”与“不义”，对他们来说，是迂阔可笑，不可思议，毫无价值与意义的。就拿参加越战来说罢，成千上万山姆大叔子弟，大批的现代武器和经济援助投入了越南战场，难道是因为仗“义”而为之的么？不是的！那只是惧于战火蔓延，怕迟早烧到家门，破坏了美国人世界上最优裕生活而被动使然的。参战数年，死伤无计，经济上发生了危机，国内反战浪潮日日高涨，投机的政治家终于抓住民心，弃友撤军而去，

这才造成了目前史无前例的每天成百成千上万的舟民大逃亡！请问，义在何处？俗语说，对牛弹琴，牛是不能欣赏的，他们现实肤浅的文化，对于我们陈义过高的“义”的观念，就像只能接受酸甜肉，炸春卷一类中国菜，而无法领略虾子海参，油爆双脆那样的美味一样，是不能吸收的。对于这样的对象行“义”，是一种莫大的浪费和不智之举。您以为然否？

第二，关于“义”的伸张程度问题。基本上，“义”是“感性的”而非“理性的”，是我们先讲情，其次讲理、再其次讲法的人治社会的产物。就拿跟您有直接关系的一些小事件来比方罢，那地痞恶户，自称“镇关西”的郑屠，欺压善良，把那姓金的老儿和姑娘父女弄得忍气吞声，暗中啼哭，是不该、是混账、是该揍、甚至该杀、该刚、该下油锅、该枪毙、该坐电椅、该受绞、该……但是，国有国法，家有家规，无论如何，您不能就替天行道，擅自主张，提起“醋钵儿大小拳头”，一拳打得人家“鲜血迸流，鼻子歪在半边，却便似开了个油酱铺，酸的、辣的一发都滚出来”；二拳“打得眼棱裂缝，乌珠迸出，也似开了个彩帛铺，红的、黑的、紫的都绽将出来”；而“又一拳打在太阳上，却似做了一个全堂水陆的道场，磬儿、钹儿、铙儿一齐响，口里只有出的气，没了入的气”，三拳头就把活人打成呜呼哀哉了。人心是大快了，您是行了义了，可是，出了人命了。既出了人命，您又“溜之乎也”了，这就不是“好汉做事好汉当”的作为，很是“不义”了。您果真要行义，该做该为的是，充分发挥您“提辖”的职权，把嫌疑犯郑屠，受害人

金氏父女，连同入证，一发带到公堂，由府尹升堂发落才是。我给您举个例子，台北西门町电影院黄牛猖獗，但是，不能因此每个要买票的观众就擅自行义，揪扭黄牛乱打呀！黄牛该由警伯处理，但是警伯端的不能就地行义，拳打脚踢，否则，这就是“人身侵犯”、“动用私刑”了！智深先生，您官拜提辖，应该以身作则，不能以身试法。虽说您动机并无不当，却不可自行处理的。再用您回到五台山，强迫打坐的小和尚开荤吃狗肉的事来说，您自己不忍荤腥，这也罢，大不了破了清规；小和尚是否“口是心非”，真装蒜而对香喷喷的狗肉掩鼻捂口，这也罢；但您却不该硬把狗腿往他们嘴里塞的！

我们要的是法治，以法为准，情与理其次。社会既已发展到了民主、法治，就不能单靠人人行义来解决复杂的社会问题了。人人行义，是人治，不是法治；是“乱”而非“治”。也许您会辩说，有宋一代，没有什么民主及法治一套名词概念，何况您动机并无不善。但是，您该知道，开封府尹，龙图阁大学士青天大人包拯，可并没有一己专断噢！

我才疏学浅，因感而发，您是直人，希望不会把我的话当做人身攻击，大骂“直娘贼”才是。我要强调的一点是，“义”不可废，但行“义”务必依法。在一个开放、健全、民主的社会里，是不能不讲“法”的。即颂
近安

后学庄因敬上一九七九年八月

又及：酒宜少饮，酩酊大醉滋事尤应忌。失态不说，伤身损气，是百害而无一益的。再者，狗肉也别再吃了。世界上好东西何止千百，您为什么不一一尝试呢？美国人对狗，有时候比对自己亲老亲娘亲子还好。您这嗜好如不戒掉，切勿贸然坐飞机来美，他们持枪乱杀，您那六十二斤重的家伙敌不过不到二两重的一粒小小子弹的。

文人与梦

人不分男女老少、贤劣智愚，都会做梦，也都有做梦的相同经验。但是，在何时、何地做梦，在什么状态下做梦，所梦为何，这就因人而异，大不相同了。

梦有两种，一为“发梦”，一为“做梦”。前者是在睡眠状态中的一种身如其境的经验，也就是“辞海”对“梦”的解释：“睡眠中意识朦胧之时，依身体内外之种种刺激，而唤起其意识，其时应于其人心境之状况，而与其所有之观念互相联合，现快乐或悲伤，及惊惧之种种幻象”。后者是人在非睡眠状态之下，或在夜晚，或在光天化日，眼睁睁，心痒痒，意迷迷的幻想，非非之想。由于这是绞脑汁，耗时间，努力编织设计的，不是不劳而获的，所以叫做“做”梦。常人把两者混而为一，其实不妥。在这一方面，洋人就比我们清楚、科学和高明得多。即以英语字典为例，在 dream(梦)一字之下，除了有“辞海”中那般解释外，将 A wild fancy or hope(匪夷所思)跟 An aspira-

tion or ambition(大志鸿图)也都纳入了梦的范畴内了。所谓“匪夷所思”，“大志鸿图”，尽管是胡思乱想也好，煞有其事也好，或是异想天开也好，都是活人在神智清醒时做的“白日梦”。因此，也就跟人的“知识”和“学问”大有关系。知识越丰，学问越大，所做的梦就越美，真的是“匪夷所思”了。自古以来，靠天吃饭的，庄稼人朝思暮想的无非是风调雨顺，五谷丰收，过个大好肥年。渔民们最大的愿望不过是满载而归，在天寒地冻，鱼不上网的时候，希望衙门里派来催讨税银的役吏不要逼人太甚，别演出京戏“打渔杀家”中的灭门血案便好。做小本生意的，也同样的生平无大志，待在家里，惨淡经营，把那财神爷的牌位供奉得高高地，一心一意巴望着“大发利市”，如是而已。总的来说，这些劳苦大众，全人穷志短，只求达到温饱，都安分守己，谁当皇帝没关系，对改朝换代也不考虑，在世期间，最大的梦想，就是能够做一个“太平百姓”。

可是，偏偏有一种不愿安分守己，人穷而志长，不“思无邪”，虽是细胳膊细腿，不胜稼穡艰难，手无缚鸡之力，却成天想吃鸡，想吃天鹅肉，于是总在动歪脑筋的人。他们就是千古以来遭人骂作“百无一用”的书生文人！其实，书生文人应该分作“大文人”“小文人”两类。前者是有大胸襟，有大作为，饱读诗书，能写义理文章，知道“读圣贤书，所学何事”，拿得起放得下，言行合矩的仁人君子；后者则是稍习诗书，为人轻佻，只为满足私欲，罔顾原则，避重就轻，言行发酸的假道学、伪君子。他们的德性，

说穿了,有时尚不及敢作敢当的偷鸡摸狗,男盗女娼之辈。这种“小文人”才是上面所谓的:细胳膊细腿,不胜稼穡艰难,手无缚鸡之力,却成天想吃鸡,想吃天鹅肉,总是心术不正,爱动歪脑的家伙!他们虽读书而未读通;既非才高八斗,亦不学富五车;不过一个资质平庸,普普通通高中学生,压根儿考不上联考、高考,也考不上军校。可是,十年寒窗,屡试不中,登科入仕的美梦永远不能实现,自知比不上饱读诗书满腹经纶的大文人,却又自觉在平头百姓中异于常人,遂因志不获伸,而做出“出圈儿”(离谱,悖失原则),匪夷所思,如同话本小说中常形容的,常“做出一桩蹊跷的公案来”。这种小文人——刚出头的文人,正式的称呼是“秀才”、“生员”,在古典小说戏曲中就是习见的“少年书生”。

这等少年书生,细皮嫩肉,让他下田,他受不了风吹日晒雨打霜冻,拿不起锄头,也挑不动大粪;让他下水,他怕晕船,怕螃蟹钳脚,不习水性,也拉不动网;让他上山打柴,他左顾右盼,前惧狼、后畏虎,也怕荆棘扎了手。他们的表现是什么?酸!他们能做什么?做梦!酸,是一种含糊笼统的说法,稍微说清楚一点儿,就是既妒又羨,既怕又贪,既没辙又不甘心,既比上不足又比下有余,既知丢人又顾不得,既知不可为又势在必行的一种错综复杂的矛盾心理。心理学上称之为“情结”(Complex)。科学的详细解释就是“自卑感”(Inferiority Complex)加上“优越感”(Superiority Complex),矛盾不能统一的“对抗矛盾情结”(A complex of Antagonistic Contra-

diction)。这种酸性一发作，就思有所为；一思有所为就匪夷所思，酸性越大就越匪夷所思。我们且举几个例子来看。

唐人李穴《独异志》一书里，有这样一则记载：“马融勤学，梦见一林，花如锦绣，梦中摘此花食之。及寤，见天下文词，无所不知。”这显然是一个苦读书生，天资差，干着急，一心想以文章名世，无可奈何而想入非非的梦想。像这样锲而不舍，有向上之心，大发雅梦的，还算好；一般小文人，却没有闲工夫做此等不着边际的空梦。他们现实进取，眼睁睁看见大文人学优而仕，而享尽荣华富贵，而拥妻妾、耀祖宗，于是心里泛酸了，他们舍雅而取俗了，大发其如意梦了。最具代表性的，首推唐人传奇小说《枕中记》故事。那穷小子卢生，在邯郸逆旅遇见道士吕老头，老头子授生以枕，只要头一枕上去就会好梦连床，于是卢生发梦了：梦见自己娶娇妻，拥巨富，举进士，拜高官（节度使），子孙显赫，长年高寿（年逾八十始卒）。另外一个唐朝人李公佐，写了一篇《南柯太守传》传奇，故事主角淳于芬南柯一梦，所梦也无非升官发财女色，只是比起《枕中记》黄粱一梦的卢生来，似乎瞠乎其右。官拜太守而已，也无万贯家财，更无美眷，惟一美事是攀上权贵，做了驸马爷。在故事末了，作者附了一段劝世警语：“虽稽神怪语，事涉非经，而窃位贪生，冀将为戒。后之君子，幸以南柯为偶然，无以名位骄于天壤间云”。这真是“此地无银三百两”，证明有唐一代小文人终日做着南柯梦的，数以万千计了。

但是，这究竟还是“发梦，是不切实的，是既浪漫亦复可怜的，不过借梦幻聊补现实之空虚罢了。于是乎，一些德行无取，自认徒负不羁之才，罕有适时之用的文人，开始忐忑忸怩了，他们“做”梦了，而要把梦实现了。三言小说“金玉奴棒打薄情郎”里的秀才书生莫稽，通俗故事中弃糟糠之妻秦香莲以求荣的小生陈世美，都是标准型的代表。

还有一种文人，才敏过人，疏旷不拘小节，仕途多舛，但放纵性情。所至处处有情，喜欢在青楼徘徊流连，在行院狎妓风月，“一生风月供惆怅，到处烟花恨别离”。到了时移事易，人物已非，而仍不能忘情，还要写诗填词以遣怀排愁，对过眼云烟尚大作风流梦：“如今却忆江南乐，当时年少春衫薄。骑马倚斜桥，满楼红袖招。翠屏金屈曲，醉入花丛宿，此度见花枝，白头誓不归”（韦庄《菩萨蛮》），一定要“十年一觉扬州梦，赢得青楼薄倖名”，“衣带渐宽终不悔，为伊消得人憔悴”而不惜，到后来还要“残山梦最真，旧境丢难掉。诌一曲哀江南，放悲声，唱到老”（孔尚任《桃花扇》）！

做这样的颓废、浪漫、风流大梦的文人，是因为但有大文人之才，而无大文人之气；有大文人之学，而无大文人之识，故亦无大文人之用。所以，他们还不是头号大文人，不过是二号文人，他们只能做以儿女情编织成的小我风流梦！

那么，什么文人才是头号大文人？头号大文人又都做的什么梦？